

六安市公安局

关于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 第 A124 号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的函

金俊红委员：

您提出的《在我市主要路口交通岗亭配置急救物品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市公安局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重要论述，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在全市公安系统部署实施“生命至上‘六个一’”平安行动。公安交警部门围绕市公安局党委总体部署，有效落实“救援再提一级”工作要求，积极回应人大代表和市民关切，认真做好城区皋城快警岗亭救援装备配备工作。2024年已完成城区一、二大队 10 个主要路口交警岗亭急救药箱配备工作。2025 年，在此基础上再筹措经费近 20 万元，在直属大队、高速大队、农村公巡中队、交警支队机关、车管所建成“警营健康角”，增补 14 部 AED 和 15 处急救药箱，并对一线警员全覆盖开展了急救知识培训。

二、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公安交警部门将进一步发挥点多面广优势，定期对交警岗亭、执法站急救装备进行更换、升级，常态开展急救知识培训，提升公安交警参与急救能力，全力保障群众生命安

全。

（一）完善联合处警工作机制。建立健全“110”“122”报警服务台、处警力量与“119”报警服务台、“120”急救中心、医疗机构之间的纵向、横向联动机制，明确工作职能，提高联动效率。“110”“122”报警服务台与“119”报警服务台、“120”急救中心要加强协作配合，快速指挥调度，统一布警、及时出警，并保障救援救护车辆优先通行。会同消防部门处警力量做好事故救援工作，院前医疗急救医务人员要做好伤员现场救治与转运工作。

（二）开展救援救治力量专业培训。会同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消防部门针对应急救援开展专业培训，提升部门配合协作水平，全力打造公安应急救援专业队。会同有关部门健全以公安交警为对象的道路交通事故伤员急救培训体系，结合交通事故伤员伤情特点，针对性进行培训，形成规范统一的培训内容，配齐现场警戒、破拆、救生等器材，提高交警辅警先期急救处置能力。

（三）畅通绿色应急救援通道。开发一键护航小程序，为应急车辆（急救、消防等）开辟生命绿色通道，对重症伤员救治第一时间启动绿波急救通道，根据车辆通行线路，通过联网信号灯调控，形成绿波，提前清空路口车辆，实现救援时机“低延误”、道路秩序“低干扰”、现场警力设施“低投放”。接到群众求助、交通重伤人员需紧急就医的警情，组织警力实行警车带道，全面保障危急重症人员快速转运畅通。对群众提出的因紧急就医产生交通违法情况，在核实相关情况后予以免处。

（四）实施事故救援救治网点建设。会同卫健、消防等部门依托警医消保联动机制，选择条件较好、通行量大的高速公路

路及国省道，对沿线道路交通事故救援救治资源进行摸排评估，优化救援救治资源配置。依托现有乡镇卫生院、派出所、交警队等场所，积极推动增建医疗急救站点，推进警医消救援救护车辆“同出、同救”，缩短急救网点半径和急救等待时间，确保危急重症人员及时得到救治。

办复类别：A 类

联系单位：六安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联系电话：3927077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